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的《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877 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824.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01 元，共计募集资金 1,522,022,4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不含税金额共计人民币 128,903,200.00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393,119,200.0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31160002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16,166,652.86 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01,007,087.53
减：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42,220,977.81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70,000,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	30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946.00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	500,000,000.00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赎回	20,000,000.0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利息收益	5,237,534.24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利息收益	134,688.8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利息收入	2,009,266.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16,166,652.8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1、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	363673609158	1,312,127.12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40010122000730320	19,876,013.00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	3901100029000135355	3,544,189.05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	40010122000782338	858,972.22

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江北支行	3320020810120100049060	41,229,139.32
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江北支行	3320020810120100048929	49,346,212.15
合计			116,166,652.86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本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子公司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017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8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使用均遵循募集资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1 月 20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共计人民币 42,149.73 万元，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出具瑞华核字[2017]31160017 号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

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已置换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拟置换的不低于 12,327.80 万元继续留存于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投入募投项目建设，直至项目建设完成为止，公司募投项目实际置换金额为 29,821.93 万元。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如期归还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00.00	2019 年 2 月 28 日	2019 年 5 月 28 日	已到期归还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0,000.00	2019 年 5 月 29 日	2019 年 8 月 28 日	尚未到期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0,000.00	2019 年 5 月 29 日	2019 年 12 月 18 日	尚未到期
合计			170,000,000.00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部分募集资金调整用于“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总投资额为 35,89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 27,089 万元，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涉及金额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19.44%，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调增（+）/ 减（-）金 额（万元）	实施单位
	变更前	变更后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98,113.92	79,975.92	-18,138.00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20,558.00	15,000.00	-5,558.00	宁波爱柯迪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13,393.00	10,000.00	-3,393.00	宁波优耐特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247.00	7,247.00	-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	-	27,089.00	27,089.00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39,311.92	139,311.92	-	-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 2）。

2、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无

3、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9,311.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22.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7,089.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937.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4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	是	98,113.92	79,975.92	79,975.92	9,087.01	64,055.82	-15,920.10	80.09	2019 年	3,083.68	是	否
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	是	20,558.00	15,000.00	15,000.00	484.85	10,399.78	-4,600.22	69.33	2019 年	1,375.84	是	否
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是	13,393.00	10,000.00	10,000.00	655.29	6,141.16	-3,858.84	61.41	2019 年	263.22	是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7,247.00	7,247.00	7,247.00	465.28	7,106.42	-140.58	98.06	2019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	是	-	27,089.00	27,089.00	3,529.68	9,233.86	-17,855.14	34.09	2020 年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9,311.92	139,311.92	139,311.92	14,222.10	96,937.04	-42,374.88	-	-	4,722.7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不包含未置换的使用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部分项目土建工程完工后已经投入部分设备用于生产，因此已产生部分效益。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9 年 1-6 月

编制单位：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	汽车精密压铸加工件改扩建项目&汽车雨刮系统零部件建设项目&精密金属加工件建设项目	27,089.00	-	-	-	-	2020 年	-	不适用	否
合计	-	27,089.00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四、1”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